

湖北省水利厅

鄂水利函〔2020〕1号

省水利厅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 结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水利和湖泊（水务）局，厅直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单位）：

根据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以及机构改革职能调整情况，我厅对厅（含原省移民局）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清理结果经厅务会研究决定，现公布如下：

一、下列规范性文件继续有效（13件）

1. 《省水利厅关于加强水资源“三条红线”控制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4〕612号）；

2. 《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水利工程建设领域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鄂水利函〔2016〕626号）；

3. 《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分级监督管理意见〉的通知》（鄂水利函〔2015〕451号）；

4. 《湖北省移民局关于印发〈湖北省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登记办法〉的通知》（鄂移〔2006〕175号）；

5. 《省移民局关于整合移民资金实施农村移民精准扶贫的通知》（鄂移〔2016〕13号）；

6.《省移民局关于印发〈湖北省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丹江口库区移民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移〔2017〕133号);

7.《省水利厅关于全面推进水利综合执法的实施意见》(鄂水利政监函〔2013〕276号);

8.《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材及其施工质量监管的通知》(鄂水利函〔2014〕167号);

9.《省水利厅关于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护工作的意见》(鄂水利函〔2015〕714号);

10.《省水利厅关于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5〕715号);

11.《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加强农村水厂和水质检测中心安全运行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办函〔2016〕37号);

12.《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大中型水利工程质量终身责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鄂水利规〔2016〕1号);

13.《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汛期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6〕370号)。

二、下列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10件)

1.《湖北省水利厅关于加强水利工程施工质量检测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建函〔2013〕247号);

2.《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有关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4〕146号);

3.《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6〕105号);

4.《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有关事项的通知》(鄂水利函〔2016〕121号);

5.《省水利厅关于强化依法行政进一步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6〕148号);

6.《省水利厅关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许可审批权限有关问题的意见》(鄂水利函〔2016〕421号);

7.《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农村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级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鄂水利规〔2014〕1号);

8.《湖北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湖泊保护执法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5〕186号);

9.《省水利厅关于加强汉江及东荆河采砂许可和建管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5〕344号);

10.《关于印发〈湖北省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鄂移〔2014〕134号)。

三、下列规范性文件予以修改(10件)

1.《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水利厅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鄂水利办政函〔2013〕31号);

2.《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水利厅信访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鄂水利发〔2013〕7号);

3.《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工作的通知》(鄂水利资函〔2013〕593号);

4.《省水利厅关于全面推进水利法治建设的实施意见》(鄂水

利函〔2015〕616号)；

5.《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鄂水利规〔2014〕2号)

6.《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和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6〕311号)；

7.《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水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指导标准(试行)〉(河道采砂部分)的通知》(鄂水利函〔2016〕69号)；

8.《省水利厅关于加强省管河道采砂许可及现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6〕177号)；

9.《省水利厅关于做好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5〕489号)；

10.《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水利风景区评定办法的通知》(鄂水利函〔2014〕368号)。

需要修改的规范性文件根据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修改后重新公布。

湖北省水利厅

2020年1月1日

抄送：省司法厅。

湖北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0年1月1日印发